证券代码:600315　证券简称:上海家化　公告编号:2021-049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9月15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9月15日14点 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杨浦区江湾城路99号尚浦商务中心5幢3楼会议厅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9月15日

至2021年9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有关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应当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因此,公司独立董事孙大建先生作为征集人,针对公司于2021年9月15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4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5.00	审议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	√
5.01	审议回购股份的目的	√
5.02	审议回购股份的种类	√
5.03	审议回购股份的方式	√
5.04	审议回购股份的期限	√
5.05	审议回购股份的价格	√
5.06	审议回购股份的数量、用途、占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
5.07	审议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及金额	√
6	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2021年7月23日、8月25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编号:临2021-037、041、044、045、046、047)

2、

特别决议议案:上述所有议案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上述所有议案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2,3,5,6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潘秋生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315	上海家化	2021/9/8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一)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二)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受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三)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四)公司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会前可以电话、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会议当天可现场登记。

(五)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复印件各一份。

(六)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为配合做好疫情防控工作,有效减少人员聚集,建议公司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投票表决。根据防疫要求,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地点对进入人员进行防疫管控。个人行程及健康状况等相关信息须符合防疫的有关规定。为保护股东健康、不符合防疫要求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将无法进入会议现场。请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自备口罩,做好防疫措施,并配合会场要求接受出示健康码等相关防疫工作。

六、

其他事项

(一)本次会议与会股东及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监局的有关规定,公司股东大会不发礼品;

(三)联系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江湾城路99号尚浦商务中心5幢

联系人:徐莹

联系电话:021-35907666

传真:021-65129748

邮编:200438

特此公告。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3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9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5.00	审议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			
5.01	审议回购股份的目的			
5.02	审议回购股份的种类			
5.03	审议回购股份的方式			
5.04	审议回购股份的期限			
5.05	审议回购股份的价格			
5.06	审议回购股份的数量、用途、占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5.07	审议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及金额			
6	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315　证券简称:上海家化　公告编号:临2021-050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征集投票权的时间:2021年9月9日至2021年9月13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征集人对所有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同意

●征集人未持有公司股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并按照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孙大建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2021年9月15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一、征集人的基本情况、对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及理由

(一)征集人的基本情况

本次征集投票权的征集人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孙大建先生,其基本情况如下:

1、孙大建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目前未因证券违法行为受到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不存在《公司法》、《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2、征集人与其主要直系亲属未就本公司股权有关事项达成任何协议或安排;

其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以及与本次征集事项之间不存在任何利害关系。

(二)征集人对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及理由

孙大建先生作为公司独立董事, 于2021年7月22日出席了公司召开的七届董事会二十一次会议,对《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均投了同意票。于2021年8月24日出席了公司召开的七届董事会二十二次会议,对《关于修订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内容的议案》、《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均投了同意票。并发表了同意公司实施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独立意见。

公司实施本次激励计划可以健全公司的激励机制,完善激励与约束相结合的分配机制,使激励对象和股东形成利益共同体,有利于提升激励对象积极性与创造力,从而提升公司生产效率与水平,有利于公司的长期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

二、本次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9月15日14点00分

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9月15日

公司本次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召开地点:上海市杨浦区江湾城路99号尚浦商务中心5幢3F会议厅

(三)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三、征集方案

征集人依据我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制定了本次征集投票权方案,其具体内容如下:

(一)征集对象:截至2021年9月8日下午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二)征集时间:2021年9月9日至2021年9月13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三)征集方式:采用公开方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发布公告进行投票权征集行动。

(四)征集程序

1、按本公告附件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以下简称“授权委托书”)。

2、向征集人委托的公司证券部提交本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本次征集投票权由公司证券部签收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

(1)委托投票股东为法人股东的,其应提交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代表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法人股东按本条规定提供的所有文件应由法人代表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2)委托投票股东为个人股东的,其应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

(3)授权委托书为股东授权他人签署的,该授权委托书应当经公证机关公证,并将公证书连同授权委托书原件一并提交;由股东本人或股东单位法人代表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不需要公证。

3、委托投票股东按上述要求备妥相关文件后,应在征集时间内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采取专人送达或挂号信函或特快专递方式并按本公告指定地址送达;采取挂号信或特快专递方式的,收到时间以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收到时间为准。

委托投票股东送达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指定地址和收件人为:

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江湾城路99号尚浦商务中心5幢

收件人:徐莹

邮政编码:200438

联系电话:021-35907666

传真:021-65129748

请将提交的全部文件予以妥善密封,注明委托投票股东的联系电话和联系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字样

(五)委托投票股东提交文件送达后,经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审核,全部满足下述条件的授权委托将被确认为有效:

1、已按本公告征集程序要求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2、在征集时间内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

3、股东已按本公告附件规定格式填写并签署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内容明确,提交相关文件完整、有效;

4、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与股东名册记载内容相符。

(六)股东将其对征集事项投票权重复授权委托征集人,但其授权内容不相同的,股东最后一次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签署时间的,以最后收到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收到时间先后顺序的, 由征集人以询问方式要求授权委托人进行确认, 通过该种方式仍无法确认授权内容的,该项授权委托无效。

(七)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征集人后,股东可以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但对征集事项无投票权。

(八)经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出现下列情形,征集人可以按照以下办法处理:

1、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2、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行使并出席会议,且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 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若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未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对征集人的委托为唯一有效的授权委托;

3、股东应在提交的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并在同意、反对、弃权中选其一项,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授权委托无效。

(九)由于征集投票权的特殊性,对授权委托书实施审核时,仅对股东根据本公告提交的授权委托书进行形式审核, 不对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上的签字和盖章是否确为股东本人签字或盖章或该等文件是否确由股东本人或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发出进行实质审核。符合本公告规定形式要件的授权委托书和相关证明文件均被确认为有效。

特此公告。

征集人:孙大建

2021年8月31日

附件: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委托人确认, 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了征集人为本次征集投票权制作并公告的《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对本次征集投票权等相关情况已充分了解。

在现场会议报到登记之前, 本人/本公司有权随时按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报告书确定的程序撤回本授权委托书项下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或对本授权委托书内容进行修改。

本人/本公司作为授权委托人, 兹授权委托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孙大建先生作为本人/本公司的代理人出席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指示对以下会议审议事项行使投票权。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征集投票权事项的投票意见:

序号	表决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注:1、此委托书表决符号为“√”,请对上述审议项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勾,对于同一议案,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超过一项或未选择的,则视为授权委托人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3、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4、如委托人无在本授权委托书中就上述议案表明委托人的表决意见的,则委托人在此确认:委托人对受托人在此次股东大会上代委托人行使表决权的行为予以确认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股东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注册号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

委托股东证券账户号:

委托人联系方式:

签署日期:

本项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

证券代码:605507　证券简称:国邦医药　公告编号:2021-012

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嵊州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分别为人民币19,900万元、人民币20,100万元,浦发银行结构性存款10,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106753(机构客户)、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106752(机构客户)、浦发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5517期(8月特供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产品期限: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期限分别为93天、92天,浦发银行结构性存款期限1个月零7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邦医药”)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决议有效期限内可滚动使用。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投资目的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情况下,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的募集资金,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353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83,823,500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2.5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730,131,395.00元,扣除不含增值税发行费用人民币85,403,348.45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644,728,046.55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7月28日到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F10803号)。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三)本次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机构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收益起算日	到期日	是否构成关联关系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106753(机构客户)	19,9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3.56%	93天	2021年8月30日	2021年12月01日	否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106752(机构客户)	20,1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1%/3.55%	92天	2021年8月30日	2021年11月30日	否
浦发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5517期(8月特供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1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3.3%/3.5%	1个月零7天	2021年9月01日	2021年10月08日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品种;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产品进行审计、监督。公司证券部负责按照相关要求及时披露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3、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规范使用募集资金。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本次现金管理产品基本情况

1、2021年8月27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办理人民币19,900万元结构性存款业务,期限为93天,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发行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类型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产品名称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106753(机构客户)
金额	19,900
预计年化收益率	1.20%/3.56%
产品期限	93天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起息日	2021年08月30日
到期日	2021年12月　01日
产品收益说明	(1)收益率按照如下公式确定:如果在观察时点,挂钩指标【大于观察水平】,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获得保底收益率【1.2000%】(年率);如果在观察时点,挂钩指标【小于或等于观察水平】,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获得最高收益率【3.5600%】(年率)。 (2)挂钩指标为彭博“【BFIX EURUSD】”版面公布的【欧元兑美元期权汇率】中间价,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四位】。如果某日彭博BFIX页面上没有相关数据,中国银行将以公正态度和理性商业方式来确定。 (3)基准值为基准日北京时间14:00彭博“【BFIX EURUSD】”版面公布的【欧元兑美元汇率】中间价,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四位】。如果某日彭博BFIX页面上没有相关数据,中国银行将以公正态度和理性商业方式来确定。 (4)观察水平:基准值【-0.0280】 (5)基准日为【2021】年【8】月【30】日。 (6)观察期/观察时点为【2021】年【11】月【24】日北京时间14:00。 (7)产品收益计算基础为ACT/365。

2、2021年8月27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办理人民币20,100万元结构性存款业务,期限为92天,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发行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类型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产品名称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106752(机构客户)
金额	20,100
预计年化收益率	1.21%/3.55%
产品期限	92天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起息日	2021年08月30日
到期日	2021年11月　30日
产品收益说明	(1)收益率按照如下公式确定:如果在观察时点,挂钩指标【小于观察水平】,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获得保底收益率【1.2100%】(年率);如果在观察时点,挂钩指标【大于或等于观察水平】,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获得最高收益率【3.5500%】(年率)。 (2)挂钩指标为彭博“【BFIX EURUSD】”版面公布的【欧元兑美元期权汇率】中间价,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四位】。如果某日彭博BFIX页面上没有相关数据,中国银行将以公正态度和理性商业方式来确定。 (3)基准值为基准日北京时间14:00彭博“【BFIX EURUSD】”版面公布的【欧元兑美元汇率】中间价,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四位】。如果某日彭博BFIX页面上没有相关数据,中国银行将以公正态度和理性商业方式来确定。 (4)观察水平:基准值【-0.0235】 (5)基准日为【2021】年【8】月【30】日。 (6)观察期/观察时点为【2021】年【11】月【24】日北京时间14:00。 (7)产品收益计算基础为ACT/365。

3、2021年8月27日,本公司与浦发银行办理人民币10,000万元结构性存款业务,期限为1个月零7天,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发行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名称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5517期(8月特供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金额	10,000
预计年化收益率	1.4%/3.3%/3.5%
产品期限	1个月零7天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起息日	2021年09月01日
到期日	2021年10月　08日
产品收益说明	本产品保底利率1.40%,浮动利率为0%或1.90%或2.10%。 期初价格:2021年09月02日彭博页面“EUR CURNCY BFIX”公布的北京时间10点的欧元兑美元即期价格。 观察价格:产品观察日彭博页面“EUR CURNCY BFIX”公布的北京时间14点的欧元兑美元即期价格。 如观察价格小于“期初价格×96.70%”,浮动利率为0%(年化);观察价格大于等于“期初价格×96.70%”且小于“期初价格×101.68%”,浮动利率为1.90%(年化);观察价格大于等于“期初价格×101.68%”,浮动利率为2.10%(年化)。 上述汇率价格均取小数点后4位。如果届时约定的参照页面不能给出本产品所需的价格水平,浦发银行本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选择市场认可的合理价格水平进行计算。

(二)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说明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使用条件要求。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中国银行、浦发银行,均为已上市金融机构。上述银行与本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1-12月(经审计)	2021年6月30日/2021年1-6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50,857.48	543,347.26
负债总额	223,442.69	178,129.27
净资产	327,473.28	365,242.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770.48	21,055.16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委托理财金额5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59.08%。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施,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转。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投资理财,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现金管理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财务费用或投资收益项目。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投资风险提示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选择的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委托理财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相关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无法获得预期收益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1年8月13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决议有效期限内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议案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国邦医药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	-	-	50,000
合计		50,000	-	-	5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5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5.27	
最近12个月现金管理累积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目前已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50,000	
尚未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70,000	
总现金管理额度				120,000	

特此公告。

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5376　证券简称:博迁新材　公告编号:2021-033

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变更住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广新纳米材料有限公司,完成了住所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宁波市海曙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一、变更前后情况

变更前: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石碶街道车河渡村

变更后: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石碶街道万金路588号

二、变更后的主要工商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12316928913 2

名称:宁波广新纳米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柒仟万元整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者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4年12月29日

法定代表人:裘欧特

营业期限:2014年12月29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镍粉、铜粉、银粉、金属粉末的研发、制造、批发、零售,锡粉的研发、批发、零售,自营或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 但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以及其他按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未禁止或无需经营许可的项目和未列入地方产业发展负面清单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石碶街道万金路588号

特此公告。

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2537　证券简称:海联金汇　公告编号:2021-084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支付业务许可证》获得续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8月29日,中国人民银行于其官方网站(www.pbc.gov.cn)公布了《非银行支付机构(支付业务许可证)续展行政许可公示信息(2021年8月第二批)》,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三级全资子公司联动优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动商务”)获得本次续展,许可证号:Z2003011000010,许可业务类型和范围:互联网支付、移动电话支付、银行卡收单(全国),有效期:2021年8月29日至2026年8月28日。

截至本公告日,联动商务尚未收到中国人民银行颁发的续展后的《支付业务许可证》。公司将在联动商务收到《支付业务许可证》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关注公司后续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的报刊、网站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0704　证券简称:物产中大　编号:2021-067

物产中大关于2021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发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20年8月21日召开九届十次董事会,2020年9月9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发行2020-2022年度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内容详见2020年8月25日和2020年9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登的临时公告。

2020年12月2日,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0〕DFI58号),交易商协会接受公司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债务融资工具注册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票据、资产支持票据、绿色债务融资工具等产品。

2021年8月26日,公司发行了2021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发行结果如下:

名称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简称	21物产中大MTN002
代码	102101710	期限	3+N年
起息日	2021年8月27日	兑付日	-
计划发行总额	20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20亿元
发行利率	4.2%	发行价格	100.00元/百元面值
主承销商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1日

股票代码:002345　股票简称:潮宏基　公告编号:2021-048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7月份新增直营门店情况简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1号——上市公司从事珠宝相关业务》的要求,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1年7月份公司旗下珠宝品牌新增直营门店概况公告如下:

序号	门店名称	所在地区	开业时间	经营形式	面积(㎡)	投资金额(万元)	主要商品类别
1	CHJ长沙茶聚	华中	2021-07-02	直营	68	321.11	时尚珠宝首饰、黄金饰品
2	CHJ西安万象天地	西北	2021-07-29	直营	94	426.46	时尚珠宝首饰、黄金饰品

注:上述投资金额主要包括首次铺货和装修。

以上经营数据为初步统计数据,最终数据以定期报告为准,特此提醒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988　证券简称:赤峰黄金　公告编号:2021-055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采矿许可证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